

<http://www.1361scout.org>

旅行政通告第6號 15/16

由：九龍第一三六一旅旅長
致：各級童軍成員及家長
知會：區總監 / 各級領袖
日期：2016年1月24日

【獎券籌募運動 2016】

香港童軍總會 2016 年獎券籌募運動於 2016 年 1 月 17 日至 2016 年 3 月 5 日舉行，依照獎券牌照的規定，任何人士不能在此期間以外售賣獎券。

1. 銷售獎券的目的是為本旅籌募活動經費，童軍總會會將本旅銷售總額的百分之六十發回給旅團，而本旅的活動經費大部份依賴獎券回款，本旅現分發 20 張獎券 給各團員。如欲領取更多獎券，可向所屬團長聯絡。
2. 獎券不得於政府管理或擁有的任何道路、街道、行人路、行人天橋、小路、小巷、小徑、廣場或球場售賣或兜售獎券，亦不得在其他公共地方售賣。如任何人士在未經許可下，在公共地方售賣獎券，便屬違法。
3. 回條(1)，須於 2016 年 2 月 7 日或之前交回。
4. 回條(2)，已銷售之獎券及金額，或未銷售之獎券，必須於 2016 年 3 月 6 日或之前交回，如未能於當日或之前交回未銷售的獎券，本旅則作獎券已銷售論，金額定必追究。
5. 獎券金額可用現金或劃線支票繳交，支票抬頭書 香港童軍總會。
6. 抽獎證(券根)可自行放入指定抽獎證收集箱內，或連同已銷售的獎券金額一同交回，抽獎證收集箱地點可參閱抽獎證背面。

查詢: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9227 6817 與領袖藍智健聯絡。

旅長 關漢忠

【 回條 (2) 】

須於 2016 年 3 月 6 日或之前連同款項及未銷去的獎券交回

致: 旅長

小兒/女* ()，所屬為小童軍團／幼童軍團／空童軍團／深資空童軍團
*，已銷售童軍獎券_____張，現將獎券金額共港幣_____圓，以現金/
劃線支票*交回。
而未能銷售之獎券共_____張交回。

家長/監護人* 簽名

正楷: ()

日期: 2016 年 月 日



【 回條 (1) 】

須於 2016 年 2 月 7 日或之前交回

致: 旅長

小兒/女* ()，所屬為小童軍團／幼童軍團／空童軍團／深資空童軍團
*，已閱讀及明瞭旅財政通告第 6 號 15/16，並已收到貴 旅發放之童軍獎券_____張。

家長/監護人* 簽名

正楷: ()

日期: 2016 年 月 日